

清远市应急管理局

清远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清远市工贸企业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 (第2批)的公示

根据应急管理部关于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》(应急〔2021〕83号)和广东省应急管理厅《广东省应急管理厅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管理办法》(粤应急规〔2022〕2号)的规定,经过企业自主创建、自评、自愿申请,拟确定以下6家企业为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,现予公示。

一、建材(1家)

1. 广东冠星陶瓷企业有限公司;

二、轻工(4家)

1. 广东奥克莱集团有限公司;

2. 广东乐思富科技有限公司;

3. 清远市亿隆木制品有限公司;

4. 宏全食品包装(清新)有限公司;

三、纺织(1家)

1. 广东兆联纺织有限公司。

公示时间：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月25日。（在此期间，如对拟确定企业有异议，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或来信来访等方式进行反映。）

联系单位：清远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科（行政审批科）

联系电话：0763-3851555

电子邮箱：qyyjj-fgk@gdqy.gov.cn

联系地址：清远市清城区人民二路四号楼市政务服务中心
810室

清远市应急管理局

2024年3月15日